

## 華語文能力指標之發展

【文／語文教育及編譯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員 陳茹玲】

### 一、為什麼需要發展華語文能力指標？

華語學習為世界各國重要的外語政策，教學設計、教材研發與學習者的能力評估，均是華語教學與學習是否成功的關鍵。其中，能力指標尤其扮演核心角色，是教學者與學習者間重要的溝通框架。能力指標描述學習者在語言學習時所必須掌握的知識與能力，可提供學習者在各學習階段應達到的能力水準之規範，能力指標也可作為課程規劃、教材編撰與測驗評量的參照。然而，目前台灣有關華語文能力指標的研究甚為有限，而國際間有關語言學習之能力標準訂定方式各異，臺灣作為華語學習的重要場域，發展一周延、完整，且與可與國外系統適切對應的華語文能力指標為重要的研究課題。

### 二、國際重要的能力指標

國際有幾個重要的語言能力學習標準，如歐洲語言共同參考架構（CEFR, Council of Europe）、美國外語教學協會指標（ACTFL, American council on the teaching of foreign languages）、歐洲漢語能力基準項目（EBCL, European language council）、漢語水平等級標準與語法大綱、新漢語水平考試、國際漢語能力標準等。其中又以歐洲議會的歐洲共同語文參考架構（CEFR）對學習外語能力的最為眾知。其分級架構完整，描述周延，是外語與華語研究的重要參照。CEFR 依照學習者語言程度分成三等六級，分別為基礎使用者（basic user）包括 A1 入門級（breakthrough）與 A2 基礎級（way stage）；獨立使用者（independent user）包括 B1 進階級（threshold）與 B2 高階級（vantage）；精熟使用者（proficient user）包括 C1 流利級（Effective Operational Proficiency）與 C2 精通級（Mastery）。其他能力指標也提供類似的語言能力表現之描述。

### 三、臺灣華語文能力指標之研究現況

本院之華語文八年計畫「建置應用語料庫及標準體系」在能力指標的發展方面目前已有具體成果，本研究計畫首先分析並歸納 CEFR、ACTFL、EBCL、漢語水平等級標準與語法大綱、新漢語水平考試、國際漢語能力標準等，國際有關華語文能力指標發展之文獻，接著經過指標研擬、專家審議、指標調整、指標建構等研究程序，發展出「三等七級」之華語文聽、說、讀、寫能力指標，三等七級分別為：基礎（1-3 級）、進階（4-5 級）、精熟（6-7 級）。指標研擬時，首先建構「華語文能力指標訂定架構」，並據此架構發展能力指標，各級能力指標之內容標準描述各級能力學習者應知和應能為何，表現標準則根據內容標準界定應展現的表現水準。「華語文能力指標訂定架構」有四向度，分別為：「場域」包括個人、公共、學校與教育、工作與職場。「溝通模式」包括「接受」、「產出」與「互動」。「文本形式」包括「淺層理解」及「深層理解」。「表現標準」包括「字詞」、「句子」、「段落」、「篇章」。本研究之華語文能力指標之建構植基於國際華語文之理論與教學發現，有助於提供具實徵基礎之課程規劃、教材開發與測驗評量之發展及其應用研究。

#### 【資料來源】

柯華葳、林慶隆、張俊盛、陳浩然、高照明、蔡雅勳、張郁雯、陳柏熹、張莉萍（2016）。華語文八年計畫「建置應用語料庫及標準體系」。105 年工作計畫書期末報告。臺北市：國家教育研究院。